

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市房管局关于开展网络平台发布租赁住房房源真实性核查工作的通知

各区房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省市领导批示精神，确保网络平台发布的租赁住房房源信息真实准确，根据《市房管局 市网信办关于进一步规范武汉市存量房屋信息发布管理的通知》（武房规〔2019〕9号）《市房管局等八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住房租赁市场管理工作的通知》（武房规〔2021〕8号）要求，现就全市持续开展网络平台发布租赁住房房源真实性核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常态化开展网络平台发布租赁住房房源真实性核查工作，确保我市住房租赁企业、经纪机构、从业人员在网络平台发布房源信息真实性，保障住房租赁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我市住房租赁市场健康发展。

二、工作重点

各区房管部门应采取线上抽查线下核查相结合方式开展对互联网，对住房租赁企业、经纪机构、从业人员在第三方网络平台发布的房源信息真实性开展检查。重点检查以下事项。

1、在互联网平台发布房源信息的经纪机构是否公示“机构码”“人员码”“房源码”，租赁企业是否公示“机构码”“房源码”；

2、“机构码”“人员码”是否真实，“房源核验码”是否

与房源信息一致;

3、互联网发布房源信息对应房屋是否真实存在,平台公示的房源坐落、房源图片、价格信息等交易信息是否属实;

4、租赁企业、经纪机构是否及时将已成交房源或不再适宜出租的房源信息下架。

三、工作要求

1、各区房管部门应对网络平台发布本辖区租赁房源信息开展全面摸排,着重排查学校、商圈周边等重点小区住房出租信息和标注价格明显低于市场均价的房屋信息。

2、各区房管部门要充分利用媒体、12345 热线信息,结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与专项检查,多渠道收集问题线索,对发布虚假房源信息的租赁企业、经纪机构要严肃执法,综合运用约谈告诫、责令限期改正、信用记分、公示曝光、取消网签资格、关停等方式,加大对违规发布房源信息的查处力度。要对 2022 年以来受理的“虚假房源”类投诉情况进行“回头看”,对于尚未整改的要从严从重处罚。

3、各区房管部门要高度重视本次网络平台虚假房源信息整治工作,应将其纳入常态化住房租赁市场秩序整治工作计划,要确定专人负责,于 2022 年 5 月 5 日前报送排查整治工作联络员名单及联系方式。2022 年 5 月-7 月开展集中整治,每周五将排查整治信息报送市房管局租赁处,随后开展常态化检查,每季度末报送相关排查检查情况。

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2022 年 4 月 29 日

(联络人:唐志鹏 联系方式 85482273)

附件 1

**XX 区网络平台发布租赁住房房源真实性核查
工作联络人**

XXX 区	联络人	联系方式

附件 2

XXX 区网络平台发布租赁住房房源真实性 检查记录表

序号	区局	信息来源平台	机构名称	坐落	检查情况	整改情况

填报人：

填报时间

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办公室

2022 年 4 月 29 日印发

(共印 5 份)